**东方市水务局-东方市乡镇污水处理一体化PPP项目社会资本采购（资格预审）-其它公告**

一、招标项目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东方市乡镇污水处理一体化PPP项目社会资本采购（资格预审） | **项目编号** | NJZY-DF-2018-001 |
| **联 系 人** | 李先生 | **联系电话** | 13400063245 |
| **行政区域** | 东方市 | **预算金额 （万元）** | 54918.93 |

1. 联系方式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采购人单位名称** | 东方市水务局 | **采购人联系方式** | 18689939049 |
| **采购人地址** | 海南省东方市东海路 | | |
| **代理机构** | 南京卓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| | |
| **代理机构地址** |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西路假日海滩内 | **代理机构联系方式** | 025-84846219-835 |

三、详细信息

东方市乡镇污水处理一体化PPP项目社会资本采购（资格预审）(项目编号：NJZY-DF-2018-001)于2018年5月16日10：00在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进行资格预审，评标委员会成员7人

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推荐：

资格预审合格单位：重庆康达环保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资格预审合格单位：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&启迪生态环保技术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
资格预审合格单位：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资格预审合格单位：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资格预审不合格单位：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原因/理由：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授信证明由“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余杭支行”出具，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第一部分资格预审邀请函中“（二）资质业绩要求”中第5条“商业银行（分行以上）或国家政策性银行出具的不低于人民币5.6亿元（或等值外币）的授信证明”要求。

采购人： 东方市水务局

地 址：海南省东方市东海路

电 话： 18689939049

代理机构：南京卓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西路假日海滩内

电 话：13400063245

2018年5月24日